

证券代码：300232

证券简称：洲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0-134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7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铭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方式审议相关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原计划的项目建设期为二十四个月，项目主要对现有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进行升级扩产，提高供货能力。由于该项目的建设需要购置并安装大量新增的生产设备、分析设备及检测设备，采购设备种类多且很多设备需定制化。由于今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爆发，对本次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设备比对、采购调研、物流运输、安装调试等环节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延长了各环节的周期，造成设备采购时间推迟并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

基于上述情况，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后，拟将“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的建设期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考虑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多方面的影响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不会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

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关注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所需相关设备的评估、比对工作，协调各方加快采购、安装、调试进程，促使“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0日